

股票简称：诺泰生物

股票代码：688076

债券简称：诺泰转债

债券代码：118046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三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4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二零二四年九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由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证券”）编制。南京证券对本报告中所包含的从上述文件中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内容据以作为南京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南京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南京证券作为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泰生物”、“发行人”或“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诺泰转债”，债券代码：118046，以下简称“本次债券”）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次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本次债券的核准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2506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3年12月15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434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3,400.00万元。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4〕1号）同意，公司43,4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4年1月18日在上交所上市交易，该可转换公司债券证券简称为“诺泰转债”，证券代码为“118046”。

二、本次债券的基本情况

- 1、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诺泰转债
- 2、可转换公司债券代码：118046
- 3、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量：43,400.00万元（434.00万张，43.40万手）
- 4、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量：43,400.00万元（434.00万张，43.40万手）
- 5、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 6、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时间：2024年1月18日
- 7、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的起止日期：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存续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3年12月15日至2029年12月14日
- 8、债券利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80%、第四年1.50%、第五年2.00%、第六年2.50%。
- 9、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的起止日期：转股期自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

结束之日（2023年12月21日，T+4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4年6月21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9年12月14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10、可转换公司债券付息日：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即2023年12月15日（T日）。每年的付息日为自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11、转股价格：初始转股价格为42.73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12、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13、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情况：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未设定担保。

15、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级别及资信评估机构：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评级，根据中诚信出具的评级报告，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诺泰生物主体信用等级为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上市后，在债券存续期内，中诚信将对本次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跟踪评级，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定期跟踪评级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年至少进行一次。2024年5月27日，中诚信出具《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确认，本次跟踪债项及评级结果为A+，评级展望为稳定。

三、本次债券重大事项

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及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在“诺泰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 \div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 \times k) \div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 \times k) \div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 \times k) \div (1+n+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根据上述条款，因公司实施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诺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每股人民币 42.33 元调整为每股人民币 42.23 元，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从 2024 年 9 月 10 日（除息日）起生效。计算过程为：

转股价格调整公式：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42.33 元/股，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0.10 元/股。

$P1=42.33 \text{ 元/股}-0.10 \text{ 元/股}=42.23 \text{ 元/股}$

因实施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诺泰转债”自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即 2024 年 9 月 2 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即 2024 年 9 月 9 日）期间停止转股，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 2024 年 9 月 10 日）起恢复转股，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上述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发行人本次权益分派有益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因本次权益分派对“诺泰转债”转股价格进行调整符合《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未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及偿债能力构成影响。

南京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南京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第三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4年度）》之签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日